

2011 全港公開青少年乒乓球錦標賽

團體賽中球拍檢測不合格之處分

根據國際乒乓球聯合會(國際乒聯)對乒乓球比賽中球拍檢測規定,香港乒乓球總會將於「2011 全港公開青少年乒乓球錦標賽」比賽中,對參賽球員所使用的球拍進行隨機抽樣檢測。

依照國際乒聯的指引,現闡釋團體賽中球拍檢測不合格之處分方式:

於團體賽中球員所使用之球拍,在其單場比賽前被檢測不合格者,該球員需更換球拍;更換後之球拍需再次接受賽前或賽後檢測。第二次檢測不合格者,該球員將被取消該單場比賽資格及成績,而球隊只會被判輸掉該單場比賽的一場場分,球隊不會因而被判為棄權。該球員可代表球隊繼續作第二個單場比賽(如有需要)。

香港乒乓總會 啓

2011 年 4 月 7 日